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林錦綉
電話：02-7736-5844
電子信箱：jerg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一)字第11100843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交通部航港局函、交通部航港局競賽辦法修訂版
(A09000000E_111008439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10084391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航港局辦理之「第2屆航港大數據創意應用競賽」競賽辦法修訂版1份，相關時程調整詳如原函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交通部航港局111年8月25日航企字第111151065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「第2屆航港大數據創意應用競賽」因故延長報名期間，並同步調整相關活動方案(詳附件)，如有旨揭競賽相關問題，請洽該局承辦人，電話：02-89786844邱小姐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和春技術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永達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除外)

副本：交通部航港局、本部高等教育司(含附件)

